

谢炉镇人民政府文件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谢炉镇建议字〔2026〕2号

谢炉镇人民政府 对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第 044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谢荣耀代表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关于统筹基本农田内电力设施规划的建议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强化规划衔接，提前征求意见的答复

近年来，我镇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，在各类项目建设中始终坚持“保护优先、合理利用”原则。针对电力设施建设，我镇配合县供电公司完成了 10 千伏谢炉线改造，通过优化线路避让永久基本农田 18 亩，有效保护了优质耕地资源。

针对你提出的建议，下一步我们将：1. 建立电力规划提前对接机制。主动对接县供电公司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，提供我镇永久基本农田分布、高标准农田建设布局、特色农业产业园区规划等基础数据，提出针对性的选址建议。2. 严格执行规划衔接审查制度。对所有拟在我镇实施的电力设施建设项目，要求建

设单位必须提前 15 个工作日向镇政府提交详细规划方案，由镇国土所、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联合进行初审，对不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耕地保护要求的方案，坚决提出修改意见，未通过初审的项目不得开工建设。3. 推动多规融合。将电力设施布局规划与我镇农业产业发展规划、乡村振兴重点项目规划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有机衔接，优先在村庄建设用地、未利用地等非耕地区域布局电力设施，确保电力建设与农业发展相互促进、协调统一。

二、关于健全协商机制，优化建设方案的答复

在以往的电力设施建设过程中，我镇始终坚持“群众利益优先”原则，积极搭建建设单位与村民的沟通协商平台。改造李六庄线项目中，通过组织电力部门、村委会、村民代表多次协商，优化了 3 处电塔选址，调整了 2 公里线路走向，减少耕地占用 7 亩，同时预留了大型农机作业通道，得到了群众的认可。针对你提出的建议，下一步我们将：1. 建立“四方会商”机制。对确需占用耕地的电力项目，由镇政府分管领导牵头，组织电力部门、村委会、村民代表召开专题协商会，充分听取各方意见，共同研究制定最优建设方案。2. 推动建设单位全面优化设计。要求电力部门采用最小占地、浅基础、装配式等先进施工技术，最大限度减少对耕地耕作层的破坏；3.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要求。对确需临时占用耕地的项目，督促建设单位制定耕地复垦方案，缴纳复垦保证金，对确需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项目，坚决按照“占一

补一、占优补优”原则，配合县级部门完成耕地补划工作，确保我镇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、质量不降低。

三、关于建立沟通渠道，及时化解矛盾的答复

我镇已建立重点项目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，安排专人负责跟踪协调电力设施建设过程中的各类问题。及时解决了群众反映的青苗补偿、农机通行等问题，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。针对你提出的建议，下一步我们将：1. 建立常态化沟通协作机制。安排1名镇干部作为项目联络员，全程跟进项目前期、建设及投运后的各项工作。2. 加强政策宣传引导。通过村广播、微信群、入户走访等方式，向群众宣传电力建设的重要意义、征地补偿标准和耕地保护相关政策，争取群众的理解和支持；同时，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，从源头上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。

电力是经济社会发展的“先行官”，耕地是粮食生产的“命根子”。下一步，我镇将把统筹电力设施建设与耕地保护工作纳入年度重点任务，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强化责任落实，切实做到既保障全镇电力安全稳定供应，又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，维护好广大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。

谢炉镇人民政府

2026年6月4日

领导签发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